

#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2〕16号

## 关于提前下达米东区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：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乌财农〔2022〕84 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追加你单位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2116 万元（本项目资金为直达资金，项目代码 Z155110000004，直达资金标识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），用于米东区长山子镇碱梁村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981 万元，米东区古牧地镇锅底坑村标准化食用菌大棚建设项目 485 万元，米东区铁厂沟镇农业研学基地道路新建工程 650 万元。本款列《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05“生产发展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9“资

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”。



主题词：农业      衔接      直达资金      通知  
米东区财政局      2022年12月12日      印